

证券代码：688201

证券简称：信安世纪

公告编号：2025-026

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东减持股份权益变动触及 1%刻度
暨持股比例降至 5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会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为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南京恒世顺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恒世顺安”或“信息披露义务人”）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恒世顺安持有公司股份 15,857,69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5.00%，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%刻度和持股比例降至 5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 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收到恒世顺安出具的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权益变动触及 1%刻度暨持股比例降至 5%的告知函》和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截至 2025 年 5 月 8 日，恒世顺安通过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,593,061 股，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15,857,69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5.00%，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%刻度和持股比例降至 5%。现就相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名称	南京恒世顺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注册地址	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水保东路3号3栋412室
执行事务合伙人	岳向前
注册资本	1,500万(元)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20222300606792W
企业类型	有限合伙企业
成立时间	2014-11-14
经营期限	2014-11-14至无固定期限
经营范围	一般项目：企业管理咨询，信息咨询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1、2025年3月13日，公司披露《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，恒世顺安拟自减持计划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内，计划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6,343,076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%。其中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,171,538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%；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,171,538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%。

2、2025年4月11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暨权益变动触及1%整数倍数的提示性公告》，截至2025年4月9日恒世顺安通过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21,50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13%，持有公司股份由19,450,752股减少至19,029,25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6.13%减少至6.00%。

3、2025年4月10日至2025年5月8日，恒世顺安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3,171,56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00%，其中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2,721,560股，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450,000股，本次权益变动后，持有公司15,857,69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00%。

（三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恒世顺安	19,450,752	6.13	15,857,691	5.00

二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恒世顺安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，通过集中竞

价、大宗交易进行股份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4、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已减至 5.00%，其仍处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实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，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0 日